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: GS-KJXY-20240104620001000001

征集人: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入围供应商: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市中心支公司

合同名称: 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动车保险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GS-KCHT-2026-761492

甲方: 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

乙方: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市中心支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: 2518.78

人民币大写: 贰仟伍佰壹拾捌元柒角捌分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, 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甘JA071警-旧车续保	产品	机动车保险服务, 无, 无, 甘JA071警-旧车续保	1	2518.7800	2518.78
合计		(大写): 贰仟伍佰壹拾捌元柒角捌分 (小写): ¥2518.78元				

备注: 无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1.服务时间: 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日历天内。

2.服务地点: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定西市安定区民主路12号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1.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
2.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, 甲方应组织验收, 若由于甲



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无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甲方(公章):
甲方负责人: 蓝俊虎
甲方单位名称: 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
联系电话: 13830280316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定西市安定区民主路12号

2026年03月02日

乙方(公章):
乙方负责人: 黄强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解放路支行
银行账号: 27080401040006168
联系电话: 15309329666
单位地址: 福台街道办

2026年03月02日

甘肃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

验收单

日期: 2026-03-02 11:12:15

订单编号	GS-KCFWDD-2026-206918976	成交商品总价	2518.78		
采购单位	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	供应商	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市中心支公司		
采购单位联系人	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	供货单位联系人	路宏鹏		
采购人电话	13830280316	联系电话	15309929666		
下单时间	2026-03-02 10:48	订单状态	订单发起验收		
交易平台	甘肃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				
订单商品					
名称	品牌	分类	数量	单价	总价
甘JA071警-旧车续保	无	机动车保险服务	1	2,518.78	2518.78
					合计: ¥2518.78
采购单位验收意见		验收部门负责人签字 验收单位 (盖章)			